

第九章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 上海民乐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的 2024年万里街道市容环境管理服务 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2024年万里街道市容环境管理服务, 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 上海民乐保安服务有限公司, 从业人员 200 人, 营业收入为 13340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2465 万元, 属于 中型企业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上海民乐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4年2月5日